

野史笔记中的鬼怪故事
幽冥世界里的人间情味

鬼在江湖

扣虱谈鬼录

栾保群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鬼

在

江

湖

——
打鬼谈鬼录

栾保群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鬼在江湖: 扪虱谈鬼录/ 栾保群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321-6259-8

I. ①鬼… II. ①栾…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53027号

发 行人: 陈 征

责任编辑: 韩 樱

装帧设计: 丁旭东

插 图: 赵 鹏 Menz

书 名: 鬼在江湖——扪虱谈鬼录

作 者: 栾保群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地 址: 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200001 www.ewen.co

印 刷: 常熟市华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7.375

字 数: 166,000

印 次: 2017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978-7-5321-6259-8/I · 4992

定 价: 37.00元

告 读 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512-52605406



9

目录

001 ◆ 前言

007 ◆ 鬼的尊容

025 ◆ 鬼的厉变

039 ◆ 活见鬼

055 ◆ 非鬼之鬼

067 ◆ 鬼在江湖——兼说鬼的打工史

087 ◆ 鬼之形

101 ◆ 鬼之声

107 ◆ 鬼无影

113 ◆ 鬼有气

119 ◆ 鬼衣与衣鬼

135 ◆ 鬼步难行

149 ◆ 长安多凶宅

171 ◆ 幽冥之火

177 ◆ 鬼怕什么

203 ◆ 克僵十策

221 ◆ 阴间为什么不能有农民



前言

《鬼在江湖》是这本书中的一篇，用来作为书名，当然是不能以偏概全的。这里是说，鬼魂如果以生人的面目“生活”在人世间，大抵只能借用“流动人口”的身份。所谓“江湖”，也只是狭隘地限定在这个范围，像眼下一些如顽童以尿画地、顾盼自雄的书画家，虽然被人称之为“江湖派”，却不在我说的江湖之内。所以鬼所在的江湖也只是人世间的江湖，在这里，鬼魂难得地表现出自身的社会性一面。隐去身份之后，鬼与人可以说融洽无间，害人的鬼不能说没有，但并不比害人的鬼人更多。

江湖之外的鬼魂大抵也是如此。他们为各种规条所束，或者因为自己的好恶而不愿意和生人接触，偶尔相遇，也是与人一样的惊诧，有时现出厉相，只是想吓走对方或掩饰自己的恐惧。我们可以把他们视为异物，却不必妖魔化为恶鬼。

《集异新抄》中有一段记嘉靖时做过南刑部尚书的钱邦彦的事，言其少年时读书僧寺，每夜有披发赤面鬼窥于窗外，诸僧怖慑不敢出声，而钱生读书自若。老僧慰之曰：“所谓‘见怪不怪，其怪自坏’者也。”公笑曰：“一‘坏’字尚作人

我相,不如说‘见怪不怪,怪自为怪’更恰当。”

好一个“怪自为怪”!大千世界中,如果抱定“人我相”,极力夸大别人和自己的不同,从而对立化,那就无物不怪,无人不怪。读书时同室的一位学兄常多奇论,其中之一就是每个人的相貌都必肖一动物,而且秉性往往也与所肖相近,如某兄像马,某兄像牛,某兄像驴,某兄像大马猴等等,经他一分析,便觉得似乎也有些道理。一向以为只有名公巨卿才有的殊荣(如“西山十戾”中和珅似贪狼,曾国藩似癞蟒等等),一下子落入寻常百姓家了。可是既然同学朋友都不妨视为“怪物”,那你不让我们“怪自为怪”又将如何?

再看专记怪物的《山海经》,其中所谓怪兽怪鱼怪鸟,其生相也不过是“如马”“如虎”“如牛”之类常见之物,远不如我们宅旁河里田中的河虾螃蟹丑异,何劳我们在旁指指点点,说三道四?但河虾螃蟹与《山海经》中的鸟兽所以一视为寻常一以为怪异者,莫非是因为前者可以捉来煮熟摆上饭桌,而后者则不大甘心登入我们的食单乎?所以郭景纯序《山海经》云:“物不自异,待我而后异。异果在我,非物异也。”

九十五年前,章太炎对来访的芥川龙之介谈起日本民间故事中的桃太郎,说:“我最嫌恶的日本人,是讨伐鬼之岛的桃太郎。对于喜爱桃太郎的日本国民,也不能不抱有些许反感。”桃太郎现在还作为卡通人物活跃着。在章太炎眼里,他就是一个企图用武力征服某地时,先把对方妖魔化为“鬼”的人物典型。这种典型不仅代表了一部分日本人,在其他国家中也未必没有。人自为人,怪自为怪,四大部洲中各有各的住处,只要两不相干,你管他生着什么模样、做什么怪相呢。一旦要横挑鼻子竖挑眼了,那八成是已经安上什么坏心,要把

你吃到肚子里搞各种名目的“共荣”了。

对于妖怪尚要有平等心,去“人我相”,对我们人类自己的鬼魂岂不更应该平等一些?孔夫子说“未知生,焉知死”,“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而民间也说“幽明异路”,“人鬼两不相妨”,其意也是叫人先把自己分内的事做好,再谈是不是该对别人横挑鼻子竖挑眼。正是出于这种认识,本书中对各类鬼魂说得好话多了一些。如果倒回四五十年,就会当做立场问题而受到政审批判。那时“同情”是种危险的情感(其实人和鬼魂之间根本谈不上什么同情)。同情地主是不敢的,即使同情的对象是土改时错划成地主的贫农中农,也会扣来阶级立场不稳的帽子:别人都从贫下中农中找漏划的地主富农坏分子,你为什么要反着来?而鬼魂在人们心中的位置,也和“地富反坏右”差不多。不断“革命”的真谛就是要不断地从自己人中找出异类,只有立场错位的人才会发掘鬼类中的人性。

扣帽子的事现在是不会有了,顶多会有好汉说:你既然认为鬼魂不错,那你为什么不立刻见鬼去?其实这些好汉即便对着鬼魂咬牙切齿,最后也是难免走到一路。一面知道总要难逃一死,归入鬼趣,一面却把鬼魂丑化妖魔化,这也是自老祖宗传下来的人格分裂吧。

每个人都经历过悲欢离合,但绝大多数人的经历都不是可以编成唱本的故事,说起来也不过是“庸言庸行”而已。一个人如果安着心眼给自己造故事,那就要触霉头,一个皇帝要是没事找事地“作怪”,如王莽、杨广之流,这个国家的百姓就算是遭了殃。人既如此,鬼何不然?而且鬼要是作起怪来更是明目张胆地找死,既然他已经死过一回,第二回自然要更难看。所以下面要谈的鬼,也大多不过是“庸言庸行”而已。



9

目录

001 ◆ 前言

007 ◆ 鬼的尊容

025 ◆ 鬼的厉变

039 ◆ 活见鬼

055 ◆ 非鬼之鬼

067 ◆ 鬼在江湖——兼说鬼的打工史

087 ◆ 鬼之形

101 ◆ 鬼之声

107 ◆ 鬼无影

113 ◆ 鬼有气

119 ◆ 鬼衣与衣鬼

135 ◆ 鬼步难行

149 ◆ 长安多凶宅

171 ◆ 幽冥之火

177 ◆ 鬼怕什么

203 ◆ 克僵十策

221 ◆ 阴间为什么不能有农民



鬼的尊容

【一】

尊容,本来的意思是说尊贵的容貌,可是不知是哪位语言大师始作的俑,现在再说起来,百分百是带着调侃的意味了。我这里用于鬼先生鬼女士,却仍然是保持旧义,一些儿轻佻的意思都没有。不要说常言道的死者为大为尊,试想一下,绝大多数成鬼的诸位,应该全是“我们”的祖先吧。就眼下用集成电路和硅胶造“人”的水平而言,地球上活着的诸位都是应该有祖先的,而且每个人都不含糊,追查到一万年前的没问题的,这一万年以来的魂灵累积起来,与在世的区区几十亿相对,自称为“老祖宗”,也没有什么越分吧。那么现在我们谈论起这些老祖宗的模样,敢不说一声“尊容”么?

而只是尊称一声“尊容”还不行,要真正地表示尊重尊敬,就要大家给鬼魂们一个公道,像那些“七分像人,三分像鬼”一类的话明显就带着对祖宗的不敬。清人程趾祥《此中人语》卷二有“捉鬼”一条,所说的缢鬼竟是“状类猕猴,身似无骨,提之长如常人,掷之缩小,高只及膝。遍体毛疏而浅,作灰白色”,这简直成了山魈一类的怪物,谁家的祖宗上吊后就成了这德性?

过去每逢元旦祭祖，富贵人家总要把祖宗的画像，俗称“喜神”的挂出来，供子孙们瞻仰膜拜。所谓“喜神”，就是“鬼像”的美称，虽然是根据生前相貌所绘，此时却代表着祖宗死后的尊容。试看那些“喜神”，哪个不是人模人样？而且比活着的时候更人模人样！赵钱孙李地排下去，家家如此，那么你说鬼的尊容应该是什么模样？但人们就是习惯于家家都说自己的祖宗像人，别家的祖宗不像人。钱绮《钝砚卮言》对此解释道：“鬼神生于人心，自为不易之论。人心有所敬，则为祖考眷属之鬼神；人心有所畏，则为妖异厉恶之鬼神。”如果让家家都能一视同仁，对鬼神持以恭敬心，“鬼吾鬼以及人之鬼”，那么这篇小文刚开了头就可以收尾：鬼的尊容就和人完全一样，没什么好谈的。

但事情似乎又不那么简单，人生一世，号称百年，从大节分是自少而壮而老，而细分起来，每日每时都在变化，那么鬼的尊容应该取这一生中的哪一节呢？虽然有鬼的“生长”之说，但谁都知道，鬼即是生和长也与活人大不一样，不会这边老人刚一咽气，那边就呱呱落地出来个鬼婴。所以鬼在那面一亮相，就应该沿袭着我们这一边的形象，从而固定下来，不管是不是参加轮回，反正冥界停留的这段或长或短的时间内，是再也不改了。而问题就发生在这个“标准像”取材于此公在世的哪个片断，简单说，即鬼的尊容是挂在墙上的还是躺在床上（当然是灵床）的那模样？（谁都知道，挂在墙上的那位要比床上的本尊受看多了。）由于说法并不统一，却又都为民间所接受，所以此题还要接着絮叨下去。

鬼的尊容，如果和人完全一样，那么人们见到的鬼，就会有多种情况，粗分大致为三种，一，此人生前的“标准”面貌；二，此人死前不久的面貌；三，此人死时的面貌。

【二】

所谓生前的“标准”面貌，大体上适用于我们没有见过的古人或名人，不管历史上有无其人，但我们从各种渠道，小说、戏曲也好，连环画、卡通片也好，对其人有些了解，那么印象中的那幅面孔往往就成了造鬼的材料。如果让今天的戏迷见到曹操的鬼，那八成就是一个白面长须的曹丞相，走路一步三摇，说话的腔调也是湖广音中州韵。自然，因为见鬼者所持的“标准”不同，对不同的人，所见的曹操之鬼也就会有不同程度的差异，不管是什么模样，总是与自己心目中的曹操合辙；至于真的曹操之鬼认不认账，我们是不管的。为什么举曹操为例，那倒不是因为“说曹操曹操就到”，人们扯淡时就爱拿曹操说事，而是我真的在若干年前梦见过曹操，也就是不知真假的曹操之鬼曾经进入过我的梦境。但可惜的是，我的梦却不大能证明我的观点，此公先是以舞台形象出现，架势就是当年在中国大戏院看的侯喜瑞老先生的《马踏青苗》，那自然是“活曹操”了，但不知怎么，却又慢慢变成中山装了，胡须也没了，腔调也变了，面孔也不是那么回事了，但是我还是认他作曹操，毕恭毕敬、受宠若惊地听着丞相教令，至于那教令的内容，当然与梦俱散了，只是感觉也不过是扯淡而已。

用做梦冒充见鬼，有些说不过去，那就用鬼故事做证据吧。鬼故事中也拿死后的曹操说事的，如袁枚《子不语》卷八“见曹操称晚生”一条，只说“须眉苍白”，形象依然含糊。幸好《聊斋志异》中有《阎罗》一则，写一个山东秀才梦中（他的梦是“正梦”，自非敝梦可比）到冥府代理阎罗王。秀才一下子做了大官，不知怎么摆威风才好，忽然想起《三国演义》中的许田行猎，正义感一发作，就把曹操的鬼魂提出大狱，打了二十铁杖。而石印本的《聊斋志异图咏》中此则正配了个曹操鬼魂的小照，虽然比割须弃袍还要狼狈，但关在地狱里已经有一千多年

了,却还是舞台上“汉丞相”的那套整齐行头,这就可以看出“标准相”的影响之大。不仅如此,还是在《图咏》的《聂政》一则中,又可以看到这位名登太史公《刺客列传》的侠客之鬼。聂大侠完成行刺任务,又杀了在场的几十名保镖,然后“自皮面决眼,自屠出肠”,抹了脖子,那尸首的面目没人能认出,可是且看他在《图咏》中的鬼容,就完全是拼命三郎石秀的翻版。在没有照相术的时代,能找到这两个名人的“鬼像”,也算是不易了。可是如果我们能接受鬼与神本是一物的事实,那么从“神”的标准像中推想起来,那例证可就铺天盖地了。从孔庙的大成殿开始,大者如关圣、岳帅,小者到时迁、潘金莲^①,就都可以看出人们心目中的神神鬼鬼的标准形象,完全可充作诸公异日见到某位古代名鬼时的参照物、标准器。

当然,不依赖图像,鬼故事中也并不是没有可证明的材料。最便当的就是一千年前的反动小说《周秦行纪》了。那里面出现了几位历史上有名的后妃的鬼魂,按当时豪门的后房规制组成了一个专门款待贵客的家妓团体,其中汉文帝的老娘薄太后,据作者的想象年纪最大,充当了家妓总调度的角色,手下的姐儿们则有与她同是汉高祖姨太太的戚夫人,以及汉成帝的王昭君、南齐后主的潘贵妃、唐明皇的杨贵妃等等,这几位的鬼魂一个比一个年轻貌美。戚夫人、杨贵妃死于盛年,暂不追究,只说那个被薄太后安排陪客人共度春宵的王昭君,其尊容是“柔肌稳身,貌舒态逸,光彩射远近”。须知这位曾经被某大剧作家歌颂为支边知青先驱的王嫱,先嫁了个老单于,只过了三年老单于就死了,昭君苦苦要求回城,汉廷不许,让她入乡随俗,再做她继子的太太,然后又生

^① 张京裁《燕京访古录》记有潘金莲的“神像”云：“东四牌楼勾栏胡同，为元时御勾栏处，中一巨第，废第花园内，有一小庙，庙内有一铜铸女像，坐式，高四尺八寸，面含笑，美姿容，头向左偏，顶盘一髻，插花二枝，身着短衣，盘右腿，露莲钩，右臂直舒，作点手式，扬左腿，左手握莲钩，情态妖冶，楚楚动人。按此第应是勾栏故址，此像当为妓女崇奉之神矣。”

了两个女儿,到她去世时,年纪至少也在四十开外了吧(有人推测她死于王莽篡汉之后,也就是说活到了六十多岁,也不能说毫无根据)。所以这个艳光射人的鬼魂应该是她初离汉宫时的模样。曹雪芹写白雪红梅的薛宝琴,他心目中就有个舞台上昭君出塞的影子在,其实即便是现在,我们心目中的昭君也仍然如此,很少有人把她想象成坐在帐篷里戴着氍帽围炉烤火吃羊肉串的老太太的。敝人命无艳福,连入梦的名人之鬼也多是曹操与准曹操之类,但如果昭君之鬼入了某位幸运者的幽梦,当可证鄙见不虚也。

陆机初入洛阳,途经河南偃师,夜遇早逝的天才王弼之鬼,其形象是“神姿端远”,正是谈《易》说玄的角色(见唐·陈劭《通幽记》)。唐进士陆乔,家于丹阳,富而好客。一夕,六朝的沈约之鬼来访,“衣冠甚伟,仪状秀逸”,这尊容也要显示他才人秀士的身份(见唐·张说《宣室志》)。唐太宗征辽,行至定州,见路侧有一鬼,“衣黄衣,立高冢上,神采特异”,则是十六国时后燕的君王慕容垂的鬼魂,一句“神采特异”虽然含糊,也大致表明了乱世英主的形象(见唐·张荐《灵怪集》)。这些都可以看成是古人之鬼的“标准像”。这“标准像”是很重要的,没有它就很容易上鬼当。唐朝西京法海寺的英禅师设水陆大斋,来一大鬼,自称是战国时的秦庄襄王,手下一群饿鬼,则指为范雎、穰侯、白起、王翦、张仪、陈轸之属,此鬼谈了些尽人皆知的秦国故事以证实自己的身份,便把英禅师设下的斋饭一扫而空(《太平广记》卷三二八引《两京记》,又见《佛祖统记》,稍有不同)。如果说鬼物中有骗吃骗喝的,那么这秦王之鬼八成就是此类。因为谁也弄不清庄襄王及那群帮吃者的尊容是何等模样,事隔千年,咸阳一炬,更无从查对。而戴孚《广异记》中记张守珪与胡骑作战被困,忽见山下红旗数百骑,突前出战,守珪随之,穿透重围一角,虏不敢逐。红旗之将谓守珪曰:“吾是汉之李广,知君有难,故此相救。后富贵,毋相忘也。”后来张守

珪果然做到幽州节度使，为感救命之恩，又造庙又上供，着实地热闹一阵是免不了的。这位飞将军的鬼魂言辞鄙俗，生前征战一世也没落得封侯荫子，死后却要寄厚望于另一丘八，所以也颇有造假之嫌。当然，这些故事是英禅师和张守珪自己说的，或以此为水陆斋醮的法事做广告，或向手下将士证明自己“福大命大造化大”，以固人心。说是上鬼当，其实还是人在作怪。

【三】

上面说的是古人之鬼，如果是当下之鬼，而且又是亲戚朋友街坊邻里的，那么其尊容理应是死前不久的模样。这种情况是最合乎常理的，人不论寿夭，一旦溘然，为人一世的生物状态的最高端（活着本来就不易）就到此为止，而他做鬼的尊容也即以这一年齡的最佳状态为定格。阁下如果无意中邂逅此鬼，其音容举止，当与生人无异，一般不会产生别的猜测的。《冥报记》中有南朝刘宋人司马文宣者，其弟方死数月，忽见其弟在灵座上，“不异平日”。清人钮琇《觚剩续编》有“溺妾入梦”一条，记山东单秋崖投宿村店，见往昔溺水而死的亡妾，“湘裙垂地，玉颜半露”，应该是两年前分别时的容貌，也与生时无异的。但凡事总有例外，如某人在某地忽然遇到十多年未见之某友，二人倾谈平生，然后别去，接着遇到某友的家人，才知道某友刚刚在数日之前故去，这时方知所见为某友之鬼，那么这鬼的尊容又是怎样的呢，是十多年前的模样，还是十多年后的模样？这类问题在鬼故事中大抵含糊过去，但我觉得还是与某人十多年之前所见的模样相近为是。须知人到了五六十岁以后，面容体态变化得往往很快，一两年未见，见了之后就有不敢相认的情况，本来精神焕发，意气飞扬，头发染得如八哥羽毛般黑亮，现在怎么衰颓成这模样了？这不妨事，八成是健在的活人。若是十